

太政字〔2021〕73号

签发人：庞文刚

## 关于印发《太平畈乡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及重点灾害隐患点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村、乡直各单位：

根据《霍山县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霍政办秘〔2021〕32号）要求，现将《太平畈乡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及重点灾害隐患点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方案要求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附件：1.太平畈乡 2021 年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防治责任一览表

2.太平畈乡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工作队名单

霍山县太平畈乡人民政府

2021 年 6 月 10 日

# 太平畈乡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及重点灾害隐患点应急预案

太平畈乡是地质灾害易发多发地之一，为进一步做好太平畈乡地质灾害点的防治工作，切实减轻地质灾害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的危害，促使社会经济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霍山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县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要求，结合我乡实际情况，制定本区域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及重点灾害隐患点应急预案如下：

## 一、工作指导思想和原则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作为构建和谐社会，建设平安乡镇，改善山区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的一件大事、实事来抓。始终以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至上为原则，有计划、有步骤地投入工作。

## 二、2021 年度地质灾害发展趋势预测

近几年来，我县极端气候事件呈增多态势，集中强降水发生概率增大。根据气候趋势预测，今年 6 至 9 月份仍是我县降水量集中期，降水集中期里山区乡镇极易形成内涝或洪涝。由于天气的复杂性加强，我乡各村发生地质灾害的可能性都很大，防灾形势严峻，灾害类型仍以滑坡、崩塌、泥石流和不稳定斜坡等突发

性地质灾害为主，各村应加强对地质环境差的区段和修路、建房等造成的不合理切坡进行重点监测。

### **三、重点防治隐患点和重点防范期**

根据相关部门往年调查及本年度汛前排查，我乡共有一处重点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需加强监测（具体花名册附后），请各村负责人安排好汛期值班，各点监测员须加强监测，督促各户在汛期提高警惕，加强自身防范，及时做好避让撤离，有险情及时上报乡政府办公室（值班室）。

6-9月是滑坡、崩塌、泥石流和不稳定斜坡的重点防范期。集中强降水或长时间连续阴雨时段及其过后的2-3天内是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时段。台风活动等其它极端异常天气时期，属动态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期。

各项工程活动诱发产生的崩塌、滑坡、泥石流、不稳定斜坡为主等地质灾害在时间上具有不确定性，应强化防范期防范意识。

### **四、防治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乡党委分工、调整成立新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防治工作的指挥和部署。

（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具体措施

1.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制。地质灾害防治按属地管理原则，分级落实乡、村、组各级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制。乡地质灾

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交通、水利、建设、教育等其它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2.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和培训。广泛开展地质灾害知识灾防灾、灾情报告、避险自救等知识的宣传普及，提高全社会预防地质灾害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加强乡、村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人员及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的培训，提高其地质灾害防治、监测能力。

3.抓好汛前调查、汛期巡查、督查工作。各行政村及相关单位在汛前、汛期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要求，对重点防范区段和本区域内的所有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调查、排查和巡查，逐点落实监测预警和防治措施。对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时报送相关信息。建设、水利、交通、教育等部门在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负责各自管理范围内的地质灾害调查、排查和巡查工作，及时处置发现的问题。对因玩忽职守，不及时解决排查、巡查和督查中发现问题，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4.做好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地质灾害防治重点单位和隐患点须成立相应的应急抢险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形成高效的应急抢险工作机制；适时组织重点地质灾害危险点应急预案

预演，提高有关各方协调联动和应急处置能力。对出现地质灾害前兆的区域或地段，及时划定危险区，予以公告，在危险区边界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各行政村和各单位应根据实地情况，及时组织受灾害威胁的居民及相关人员转移，情况紧急时，强行组织避灾疏散；灾害发生时，及时通报和上报，在当地人民政府领导及防灾救灾指挥机构的指挥下，按预案设计的撤离路线和避让地点，迅速组织人员转移，确保人员生命安全，并采取必要妥善措施，以防灾情进一步扩大。

5.加强基层地质灾害防范和群测群防工作。在重点防范期内，地质灾害易发区域应加强地质灾害险情的巡回检查，落实预防措施；对威胁学校、医院、村庄、集市、企事业单位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重大隐患点，要安排专人盯守巡查，做好群测群防记录；引导、鼓励基层社区、村组成立地质灾害联防联控互助组织，健全以村干部和骨干群众为主体的群测群防体系。加强汛期的定期监测和重点时段监测工作，汛期的定期监测每周一次，重点时段加密监测，发现险情要立即向当地人民政府和国土资源部门报告。

6.坚持和完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汛期值班、险情巡查和灾情险情速报、通报等制度。国土资源、气象、水利、地震等部门，建立预报会商和预警联动机制，广泛运用广播、电视、手机短信、网络等载体，进行公益性、提示性的灾害预报，及时发布地质灾

害预警信息，探索开展重要地质灾害点风险预警服务。各村负责人和监测人员在接到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信息后，要依据防灾预案做好防灾避险，最大程度降低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在发生重大地质灾害时做到人员零伤亡。

7.加强对地质灾害隐患区新上建设工程项目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农村切坡建房的简易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严格建设项目的审核审批，切实做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加强监督检查，防止因人为活动引发或加剧地质灾害。对有地质灾害隐患的区域，先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落实好治理方案，再规划工程建设。

## **五、资金筹措和相关政策**

乡人民政府将积极争取县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经费，对自然因素造成的地质灾害危险点进行治理和应急处理。坚持把地质灾害防治与扶贫开发、生态移民、土地整治、新农村建设、小城镇建设、道路交通建设、农村危房改造、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人防疏散地域（基地）建设等有机结合，统筹安排资金；按照政府引导与群众自愿相结合、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相结合的原则、科学制定搬迁避让方案；优先搬迁危害程度高、治理难度大、安置可行性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受威胁群众，彻底消除一批地质灾害隐患。加强对搬迁安置点选址的评估，确保新址不受地质灾害威胁，并方便搬迁群众的生产、生活。对难以实施搬迁避让的地质灾害

隐患点，要科学论证，区分轻重缓急，分期分批加快开展工程治理。工程建设等人为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防治，由责任单位承担。

## **六、重点灾害隐患点应急抢险预案**

按地质灾害防治方案严格落实各项措施，重点灾害隐患点相应建立应急抢险预案。

(一) 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辖成立应急抢险工作队，由乡分管领导任队长，副书记任副队长，国土、卫生、林业等乡直各单位负责人及骨干成员任抢险工作队员。

(二) 各村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成立村级应急抢险领导小组和抢险小分队，做到有组织按预案迅速响应险情灾情发生时刻的抢险任务。

### **(三) 确定明确的应急撤离路线和避让安置点**

一旦险情发生，耿家坊村储家湾滑坡点受威胁对象均迅速向耿家坊村部方向撤离，并临时安置在耿家坊村部，临时生活物资由乡领导小组统一安排解决，乡卫生院、林业站、水保站、国土所等单位按各自职责负责做好应急救援准备。

### **(四) 预险预警**

遇强降雨或连续降雨等恶劣天气，在加强监测密切关注预险信息的同时，一旦出现险情征兆，将以电话通知和附近高处敲响的方式号召抢险小分队人员到位，一旦险情出现，将选择安全适当的时机实施应急抢险。

附件 1:

**附件 2:**

**太平畈乡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工作队名单**

队 长：吴园忠（人大主席）

副队长：杜汝舟（党委副书记）

丰邵生（政法委员、武装部长）

成 员：徐 伟、程 亚、储 涛、陈多浩、俞秀杰

李树春、张 超、张桂林、方红兵、何祥宇

张 宇、何祥奇、高鹏飞、夏 勇、金雨晴

彭 康、肖 飞、杜拥军、万召想、万剑锋